

## **杭州海兴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部分到期赎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8年1月3日，杭州海兴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110,000万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一年的理财产品或定期存款。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循环使用。详见公司于2018年1月4日在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杭州海兴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05）。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对上述事项发表同意意见。

#### **一、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情况**

2018年9月28日，公司以2亿元人民币闲置募集资金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浣纱支行购买了蕴通财富结构性存款产品，产品成立日为2018年9月29日，产品到期日为2018年10月15日，预期收益率为3.2%/年。

上述理财产品已于产品规定到期日赎回，实际年化收益率3.2%，收回本金2亿元，获得理财收益人民币280,547.95元。

2018年7月13日，公司以2.4亿元人民币闲置募集资金向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营业部购买了杭州银行“添利宝”结构性存款产品，产品起息日为2018年7月13日，名义到期日为2018年10月15日，较高收益率为4.8%/年，较低收益率为1.32%/年。收益与AU（T+D）在观察日当天的价格挂钩。

上述理财产品已于产品规定到期日赎回，实际年化收益率4.8%，收回本金2.4亿元，获得理财收益人民币2,966,794.52元。

## 二、本次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实施情况

2018年10月15日，公司向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购了华泰证券聚益第18788号（黄金期货）收益凭证，主要内容如下：

- 1、产品名称：华泰证券聚益第18788号（黄金期货）收益凭证。
- 2、产品类型：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 3、挂钩标的及方向：上海期货交易所黄金期货（AU1906合约）收盘价，不对称阶梯结构。
- 4、发行人：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5、认购金额：2亿元人民币。
- 6、产品期限：72天，自2018年10月16日起。
- 7、收益构成：固定收益+浮动收益。固定收益为年化2.2%/年；浮动收益率：  
1.若挂钩标的的期末价格小于期初价格\*100%，到期年化浮动收益率为1.9%；  
2.若挂钩标的的期末价格大于等于期初价格\*100%，且小于等于期初价格\*118%，到期年化浮动收益率为2.9%；  
3.若挂钩标的的期末价格大于期初价格\*118%，到期年化浮动收益率为0%。
- 8、起息日：2018年10月16日。
- 9、到期日：2018年12月27日。

## 三、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尚未到期的理财产品金额为人民币78,000万元（包含本次购买理财产品），未超过公司董事会对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授权投资额度。

## 四、理财产品安全性及公司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本着维护股东和公司利益的原则，将风险防范放在首位，对理财产品的投资严格把关，谨慎决策，公司所选择募集资金的理财产品均为保本型产品，在理财期间，公司将与上述机构保持联系，跟踪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

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性。本次购买理财产品由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在额度范围内行使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或协议等资料，公司经营管理层组织相关部门实施。

#### **五、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是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前提下进行的。通过进行适度的保本型短期理财，能获得一定的投资利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不会损害公司股东利益。

特此公告。

杭州海兴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0月17日